津教职函〔2022〕5号

关于做好天津市2022年1+X证书

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职业院校、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天津市1+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年度安排，经研究，启动本年度X证书申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试点证书范围

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上的所有证书，共1209个。**所有证书均不再使用沿用计划，重新申报。**

二、试点院校范围和条件

试点院校以高等职业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（不含技工学校）为主，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、**应用型本科高校**及国家开放大学等积极参与。职业院校一般为省级及以上示范（骨干、优质）高等职业学校、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、专业特色明显的有关院校等，一般应具备以下条件。

1.开设有与拟参与试点证书对应的专业（方向），近3年连续招生，具备一定相关领域职业培训经验。

2.拟参与试点的专业建设基础好，人才培养质量高，贯彻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有力，有较为完备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满足教学、培训需要的教学资源。

3.拟参与试点的培训团队有具备培训能力的专兼职师资队伍，其中“双师型”教师不少于50%，行业企业专家比例不低于20%，具有满足模块化教学需要的结构化教师教学团队。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所在专业优先参与试点。

4.具备满足证书培训需要的教学条件和实习实训设施设备。有关设施设备可通过租用等方式，与有关企业、基地和院校合理共用。

5.制度体系健全，教学管理规范，团队保障有力。

三、工作要求及进度安排

1. 符合试点条件的院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切实把1+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作为深化职业教育改革、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、拓展就业本领的重要抓手，做好有关线上申报工作。

2.院校要与培训评价组织进行对接，深入了解证书内涵、职业技能等级标准、培训考核条件建设等，结合我市产业经济发展需求与本校专业（群）布局，充分发挥院校有关专家组织的作用，自主论证遴选产业契合度高、企业广泛认可的X证书开展试点工作。**原则上1个专业申报的证书数不超过2个，各专业申报总人数不超过在校生数的1/3**。

职业技能等级标准通过登录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”（网址：https://vslc.ncb.edu.cn“等级标准”栏）查询。

3.**所有申报证书均需参照模板（见附件6）制订试点工作方案（一证书一方案）。**在“佐证材料”选项中提交学校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的PDF格式试点工作方案。

4.试点院校的申报通过登录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”完成（网址：https://vslc.ncb.edu.cn/csr-home）。**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3月18日—4月8日**；线上申请备案的院校名单经市教委审核确认后，将在平台自动生成。

市1+X项目办联系人：李霞

联系电话：58119290 15302188396

附件 1.首批培训评价组织联系人信息表

2.第二批培训评价组织联系人信息表

3.第三批培训评价组织联系人信息表

4.第四批证书

5.培训评价组织联系方式

6.1+X证书试点方案模板

7.试点院校X证书申报情况汇总表

2022年3月16日